

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（104-107 年）
105 年度地方稅務局執行成果表

106 年 1 月修正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05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一	性別平等專責小組(含性別議題聯絡人)	1.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成立時間及會議召開情形。 2.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。 3.為推動該局(處)性別業務，需穩定各局處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。	1.本局已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及 105 年 10 月 24 日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，本年度共召開 2 次。 2.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共有 20 人，男性委員為 6 人，女性委員為 14 人，性別比例為 6：14。 (1)本小組由副局長、主任秘書、專門委員、各科室主管、性別議題聯絡人及 3 名外聘民間委員組成，委員任一性別比例原符合 1/3 規定，嗣因專門委員(男性)105 年 7 月 16 日退休而有不符規定情形。 (2)查本局公務人員男性與女性比例約 2：8，主管人員(含股長 7 人)男性與女性比例亦約 2：8。為解決本小組不符性別比例問題，原擬修訂本小組成員「各科室主管」為「各主管」，俾將股長納入成員人選，惟洽本市性平辦公室表示：「不能修改組成規定，請本局從遴聘外聘委員解決問題。」 (3)因本小組已遴聘 3 名男性外聘委員，達規定最高門檻，爰仍維持本小組委員組成現況，並適時向市府反應本局面臨之困境，請考量本局公務人員性別屬性，爭取修訂組成規定之機會。 3.本(105)年性別議題聯絡人：	1.穩定度算法 為 1(年)/1(人) =100% ； 1(年)/2(人) =50%， 以此類推。 2.女性性別比率計算公式：女性委員/該委員總人數。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05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			<p>曾雅芬，擔任期間：<u>1</u>月至<u>12</u>月，穩定度<u>100%</u>。</p> <p>4.本局各委員會性別比率 本局 105 年度共成立 8 個小組或委員會。</p> <p>(1)委員會名稱：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委員總人數 <u>20</u> 人，女性委員 <u>14</u> 人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71.43%</u>。</p> <p>(2)委員會名稱：複查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<u>7</u> 人，女性委員 <u>5</u> 人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71.43%</u>。</p> <p>(3)委員會名稱：性騷擾申訴處理調查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<u>9</u> 人，女性委員 <u>6</u> 人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66.67%</u>。</p> <p>(4)委員會名稱：稅務法規諮議小組 委員總人數 <u>9</u> 人，女性委員 <u>6</u> 人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66.67%</u>。</p> <p>(5)委員會名稱：裁罰審議小組 委員總人數 <u>5</u> 人，女性委員 <u>3</u> 人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60.00%</u>。</p> <p>(6)委員會名稱：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 委員總人數 <u>5</u> 人，女性委員 <u>3</u> 人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60.00%</u>。</p> <p>(7)委員會名稱：甄審暨考績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<u>23</u> 人，女性委員 <u>14</u> 人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60.87%</u>。</p> <p>(8)委員會名稱：性別歧視申訴處理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<u>5</u> 人，女性委員 <u>2</u> 人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40.00%</u>。</p>	
二	性別意識培力	1.該機關一般公務員(指編制內員工及約聘僱人員)參與性別	1.本局一般公務員(編制內員工及約聘人員)共有 <u>422</u> 人(分別 <u>男性 21%</u> ， <u>女性 78.9%</u>)。主管	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05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		<p>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。</p> <p>2.該機關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。</p> <p>3.辦理性別業務人員(含性平會分工小組主責局處窗口人員及主管、性別議題聯絡人及代理人)參與性別課程受訓人數、比例、及平均時數。</p>	<p>人員共有 <u>46 人</u>(分別男性 <u>21.7%</u>，女性 <u>78.3%</u>)。辦理性別業務人員(性別議題聯絡人、性平會分工小組窗口)共有 <u>2 人</u>(分別男性 <u>0%</u>，女性 <u>100%</u>)。</p> <p>2.一般公務員，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<u>322 人</u>(分別男性 <u>22.98%</u>，女性 <u>77.02%</u>)，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<u>174 人</u>(分別男性 <u>25.3%</u>，女性 <u>74.7%</u>)，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<u>213 人</u>(分別男性 <u>19.7%</u>，女性 <u>80.3%</u>)。受訓比率較前年增減 <u>0%</u>。</p> <p>3.主管人員，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<u>45 人</u>(分別男性 <u>22.22%</u>，女性 <u>77.78%</u>)，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<u>33 人</u>(分別男性 <u>18.19%</u>，女性 <u>81.81%</u>)，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<u>25 人</u>(分別男性 <u>24%</u>，女性 <u>76%</u>)。受訓比率較前年增減 <u>0%</u>。</p> <p>3.性別業務人員，參與性別課程為 <u>2 人</u>(分別男性 <u>0%</u>，女性 <u>100%</u>)，平均受訓時數 <u>38.5 小時</u>，參訓 1 日以上性別工作坊為 <u>2 人</u>，受訓人數比率較前年增減 <u>0%</u>。</p>	
三	性別影響評估	該機關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填寫情形、邀請程序參與之學者	<p>1.本局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件數，共有 <u>2 件</u>，分述如下：</p> <p>(1) 法案名稱：<u>桃園市獎勵民間興辦社會住宅減徵地價稅自治條例、桃園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臨時稅自治條例</u>。</p> <p>(2) 程序參與之學者：<u>仇桂美</u>。</p> <p>(3) 法案與性別關聯程度： 有關：<u>0 件</u>；無關：<u>2 件</u>。</p>	本府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、研擬重大施政計畫等初期，即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機制。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05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			<p>(4) 較前年減少 <u>1</u> 件。</p> <p>2. 本局重大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<u>1</u> 件，分述如下：</p> <p>(1) 計畫名稱：<u>105 年成立蘆竹分局</u>。</p> <p>(2) 程序參與之學者：<u>仇桂美</u>。</p> <p>(3)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： 有關：<u>0</u> 件；無關：<u>1</u> 件。</p> <p>(4) 較前年減少/新增 <u>0</u> 件。</p>	
四	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	<p>1.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。</p> <p>2. 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應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。</p>	<p>1. 本局於前 2 (103、104) 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<u>16</u> 項，本 (105) 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<u>21</u> 項，新增 <u>5</u> 項，項目分別為：</p> <p>(1)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員工人數(年資別計 1 項)。</p> <p>(2) 桃園市使用牌照稅應稅車輛數-按納稅義務人性別分(性別、車種別計 2 項)。</p> <p>(3) 桃園市使用牌照稅稅額-按納稅義務人性別分(性別、車種別計 2 項)。</p> <p>2. 本局(處)已於 <u>105 年 10 月 24 日</u>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。</p>	性別統計與分析之定期檢討應納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討論。
五	性別預算	<p>1. 該機關年度經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機制，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。</p> <p>2. 該機關於編列預算時，應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，並請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。</p> <p>3. 每年由本府主計處彙整各機關填覆之性別預算表，並請性別主</p>	<p>1. 本局經性別影響評估機制之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，總計 <u>73</u> 千元，占本局全年預算 <u>0.01%</u>，較前年增加 <u>0.008%</u>。</p> <p>2. 本局年度性別預算總計 <u>6,308</u> 千元，較前年增加 <u>3,123</u> 千元。</p> <p>3. 本局(處)會計室每年度將彙整各科室性別預算表後，於 <u>105 年 10 月 24 日</u>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檢視後，再交由本府主計處。</p> <p>4. 本局(處)本年實際執行之性別</p>	自 106 年的成果應填寫性別預算實際執行性。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05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		流化推動組協助檢視。 4.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	經費____千元，較本年性別預算減少/增加____千元，較前年減少/增加____千元。(自 106 年成果開始填寫)	
六	性別人才資料庫	每 2 年由各局(處)推薦在地性別師資，再彙總為性別人才資料庫。	本局本年共推薦 <u>0</u> 位性別人才師資，較前年度增加/減少 <u>0</u> 位。	